

# 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杨府办发〔2023〕11号

---

## 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杨浦区城市更新添亮点行动方案 (2023-2025年)》的通知

区政府各委、办、局，各街道办事处：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杨浦区城市更新添亮点行动方案（2023-2025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按照执行。

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5月15日

# 杨浦区城市更新添亮点行动方案(2023-2025年)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市委、市政府关于城市更新行动的决策部署，切实贯彻实施《上海市城市更新条例》，按照《上海市城市更新行动方案(2023-2025年)》《上海市城市更新指引》，有序推动杨浦区城市更新行动，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效能治理，结合杨浦实际，提出杨浦区城市更新添亮点行动方案。

##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切实践行“人民城市”重要理念，对标“十四五”时期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目标以及2035愿景目标，围绕杨浦加快建设高标准人民城市实践区、高能级科技创新引领区、高水平社会治理先行区、高品质生态生活融合区“四高”城区目标，创新与转变城市开发建设和管理模式，增强城市动能、改善人居环境、优化功能品质、厚植城市精神、提升安全韧性智慧，以区域整体焕新为重点，突破难点，增添亮点，全面有序推进点亮新城、美好新居、品质新景、焕活新筑、迭代新产、再造新业“六新”行动，为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贡献杨浦实践、打造杨浦标杆。

## 二、行动原则

(一) 规划引领，试点先行。坚持自下而上的更新需求与自

上而下的规划引导相结合，试点先行、以点带面、项目化推进，探索城市更新的新模式、新路径、新机制。

（二）区域统筹，整体推进。坚持“留改拆”并举，以保留、利用、提升为主，统筹建筑空间、滨水空间、街道空间、绿色空间和地下空间全要素控制，推动区域整体更新。

（三）民生为先，品质为重。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充分考虑儿童、老年人、残疾人等各类群体需求，着力补齐民生短板，提供更高品质服务，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四）绿色低碳，安全韧性。坚持集约型、内涵式、绿色发展，全面贯彻落实“双碳”战略，提高城市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牢牢守住超大城市运行安全底线，提高城市韧性。

（五）传承文化，弘扬精神。坚持传承和彰显海派城市文化，弘扬“海纳百川、追求卓越、开明睿智、大气谦和”的上海城市精神。结合杨浦区四个“百年”丰富历史文化资源，塑造特色风貌，彰显城市魅力。

（六）政府引导，共建共享。坚持党建引领、政府统筹引导，鼓励权利主体发挥主体责任作用，充分激发市场活力，多方式引入社会资本，建立多元平等协商、共建共治共享机制。

### **三、重点任务**

聚焦区域，分类梳理，重点开展城市更新“六新”行动：

（一）点亮新域行动——综合区域整体焕新（牵头推进：区规划资源局、区建设管理委、区发展改革委、区文化旅游局、区

滨江办牵头，滨江集团、属地街道等配合推进)

提升发展能级，统筹推进综合区域整体焕新。聚焦重点领域和重点地区，整合区域资源要素，优化空间布局、重塑空间形态、完善城市功能。一是强化分区分类引导。服务全市空间发展格局，结合精深化开发和精细化管理，打造杨浦滨江世界级滨水区，加强中央活动区更新（杨浦滨江内环内区域），优化商业、商务、文化、科创等功能布局。加快城区产业转型，优化提升重点功能区片区功能，重点提升轨道交通等公共交通覆盖水平。加强杨浦城市更新重点示范区规划研究。二是加强全要素统筹协调。以街坊为基本单元，划定区域更新实施范围，统一规划，聚焦建筑空间、滨水空间、街道空间、绿色空间、地下空间五大空间品质提升，结合“道路+”“公园+”“生活圈+”等措施，统筹实施地上和地下更新。优先考虑居住环境差、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薄弱、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历史风貌整体提升需求强烈以及现有土地用途、建筑物使用功能、产业结构不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区域，保障公共利益优先落实。

目标任务：至2025年，结合上海杨浦生活秀带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重点推进杨浦滨江南段历史建筑修缮改造；加快滨江南段零星地块土地收储，有序推进滨江中北段土地收储，联合存量主体实施转型发展；打造滨江区域城市更新重点示范区。

(二)美好新居行动——人居环境品质提升（牵头推进：区

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区旧区改造工作专班、区旧住房成套改造工作专班、环同济发展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区民政局、属地街道)

增进民生福祉,推动人居环境品质提升。改善人民居住条件,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一是加快推进征收基地收尾攻坚。围绕杨浦滨江板块整体成片收储和综合开发建设、重点地块土地出让、重大工程项目推进,加快存量旧改基地收尾进程。对历史遗留矛盾加强研判,制定针对性处置方案,逐一落实处置措施。加大矛盾协调化解力度,逐步降低基地剩余存量。推进司法强制执行报裁、裁决、审核、裁定、执行等各环节衔接。制定完善清退方案,指导企业、单位落实清退措施,尽快完成交房腾地。二是全面加快小梁薄板房屋等旧住房成套改造。结合区域规划、区域功能、保留保护价值甄别和不成套旧住房分布等情况,采取拆除重建、原址改建、置换、承租权归集、征收、保护修缮、保留改造(更新改建)等方式,实施旧住房成套改造,同步推进小区整体改造提升。对符合改造条件的老旧住房,进行摸底调查建立台账,分类制定改造方案滚动实施。三是巩固深化“美丽家园”建设成果,创建“美丽家园”特色示范小区。加速推进实施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积极有序推进成片、成规模加装电梯。推动市政管网改造和架空线入地、适老化无障碍等设施提升、绿色节能嵌入、雨污水分流推进、停车充电等基础设施配建、周边配套协同等“六个统筹”,

推动建设安全健康、设施完善、管理有序的完整居住社区。四是打造“三区联动”的未来生活引领区。坚持“三区联动、三城融合”，深化校区、园区、社区联动发展，提升高校师生人居环境和周边街区品质，创新社区治理，打造大学与社区、城区共融的上海未来生活引领区。

目标任务：至 2025 年，完成杨浦存量旧改征收基地收尾。实施小梁薄板房屋等各类旧住房的更高水平改造更新，小梁薄板房屋改造基本完成，重点推进凤南一村等旧住房成套改造项目；完成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 500 台；实施一系列高校师生居住小区品质提升、周边街区改造和社区治理创新，推动一批“楼栋微整治”“空间微改造”“景观微更新”三微治理项目，打造“NICE2035”、百草园等特色品牌项目。

（三）品质新景行动——公共空间设施优化（牵头推进：区规划资源局、区发展改革委、区建设管理委、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区绿化市容局、区滨江办、区应急局、区民防办、区科委、区民政局、区文化旅游局、区卫生健康委、区体育局、区地区办、各街道按分工协同推进）

优化功能品质，推进公共空间和设施升级。打造高品质城市公共空间，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提升公共服务水平，系统提高城市应对风险能力。一是公共服务设施提升改造。构建多元融合的“15 分钟社区生活圈”。围绕“宜居、宜业、宜游、宜学、宜养”目标愿景，全面推进、加快实施“15 分钟社区生

活圈”，推动社区功能不断完善、品质不断提升、环境不断改善；建设国际一流高品质公共服务设施，推进公共服务设施提质扩容；启动推进实施基础教育“高品质”校园建设；二是提升公共空间品质。以“公园+”“+公园”提升生态环境和城区空间形态，推动绿色空间开放共享融合，探索生态价值的创造性转化，以示范点（区）创建带动公园城市全面建设。着力增强高品质公共空间，贯通更多河道和绿道网络，拓展“一江一河”沿线滨水公共空间，探索打开更多公园，开发更多桥下空间，开放更多公共机构的公共空间等；研究完善现有滨水活动空间和配套设施，探索引入低风险水上运动，打造人水相亲的活力新空间；推进“高品质美丽街区”建设，建立完善富有温度的慢行交通体系。三是升级改造基础设施，提升城市安全韧性。加快推进架空线入地、综合杆箱、公共充电桩、信息基础设施等新型集约化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对存在风险的城市基础设施实施升级改造，完善城市排水防涝、防洪工程体系，在建筑小区、道路广场、河道水利、公园绿地建设和改造中全面贯彻海绵理念，提升显示度与成效；提升供水管网和电力设施安全可靠；提高既有公共设施、公共空间和场地平灾转换、平疫转换能力，提高应急避险能力，统筹建设既有城区应急避难体系，持续完善城市应急管理系统。四是践行绿色低碳理念。因地制宜推进区域绿色更新、加强既有建筑绿色低碳更新改造，推进旧住房更新改造同步实施居住建筑节能改造，全面提高城市绿色生态品质，降低建

设领域碳排放。

目标任务：至 2025 年，“15 分钟社区生活圈”行动在全区各街道全面推进，基本完成基础保障类服务全覆盖，率先建成 1 个以上示范性街道；初高中学段均能新建 1-2 个基础教育“高品质”校园；建设 1 个以上国际一流高品质公共服务设施（如博物馆、医院、图书馆、体育馆等）；完成 1 个以上公共空间优化项目；改建或新建 5 座公园、8 座口袋公园，结合街头绿地改造、单位绿化开放共享等提升社区公园绿地覆盖水平；改造提升新江湾生态走廊；杨浦滨江创建市级公园城市先行示范区；持续推进建筑物立体绿化，贯通绿道网络，拓展公园主题功能；新建 20 个“美丽街区”等市容环境综合品质提升项目，打造 1 个示范“美丽街区”；力争三年内实现高架桥下空间品质提升全覆盖；持续改善水岸环境，打造生态清洁小流域；逐步推进杨浦滨江中北段岸线贯通，重点推进杨浦滨江无障碍示范区（慢行交通示范区）建设；鼓励市场运营主体在新江湾城局部水域研究开发利用试点，完善现有滨水活动空间，建设水上运动配套设施；配合电力公司实施配电网改造；持续推进架空线入地和杆箱整治、电动汽车公共充电桩新建；完成老旧燃气管网改造；持续推进老旧供水管道改造；系统推进雨水调蓄设施建设，实施排水系统提标，建成区 40% 区域达到海绵城市建设要求；实施黄浦江堤防专项维修工程，开展泵闸设施更新维护，按需改造老旧泵闸；完成应急避难场所建设 87 万平方米；完成公共建筑节

能改造 117 万平方米，结合住宅修缮同步推进居住建筑节能改造，建设杨浦滨江南段三星级绿色生态城区（更新城区）和低碳发展实践区。

（四）焕活新筑行动——历史风貌魅力重塑（牵头推进：区规划资源局、区文化旅游局、区建设管理委、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按分工牵头推进）

将历史风貌保护与人民城市发展需求有机结合，弘扬“百年工业”的匠心文化、“百年大学”的书香文化、“百年红色工运”的红色文化和“百年市政”的城市文化，结合上海杨浦生活秀带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工作，加强工业遗产内涵价值挖掘，科学实施区域工业遗产和历史建筑的保护修缮、引导合理利用，推动向公众开放。一是提升成片风貌保护水平。加强历史文化风貌区、风貌保护街坊、风貌保护道路保护，全面保护整体历史环境与空间肌理格局，保护传统风貌完整性和街区生活功能延续性。鼓励历史风貌区存量房屋功能合理转换，完善区域配套设施，提升服务能级，实现风貌区整体保护和活化利用。二是加强文物建筑整体保护和以用促保。保护文物建筑本体及周边环境，加强预防性保护。在保障文物安全的前提下，探索利用具备条件的文物建筑作为博物馆、陈列馆、纪念馆、综合性文艺演出场所等公共文化设施，鼓励社会力量科学合理参与历史文物的活化利用，优先考虑文化服务、展览展示、参观游览、社会公益、社区服务等使用。三是推进历史建筑保护修缮和活化利用。

通过保留修缮、更新改造等方式继续加大优秀历史建筑、需要保留的历史建筑活化利用力度，补足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适应现代生产生活需要，平衡风貌保护和民生改善的关系。

目标任务：至 2025 年，完成 1 个以上历史文化风貌保护区、风貌保护街坊、风貌保护道路保护项目；打造 7 个以上历史建筑或文物建筑保护修缮和活化利用示范项目。重点推进杨浦 86 街坊三益里更新等；推进滨江工业建筑修缮利用，开展工业遗产的功能引入，推进历史建筑保护利用项目。

**（五）迭代新产行动——产业园区提质增效（牵头推进：区科委、区商务委、区规划资源局、区滨江办按分工牵头推进）**

服务产业升级，推动产业园区提质增效。推动存量工业用地转型升级、创新发展，促进空间利用向集约紧凑、功能复合、低碳高效转变，培育新兴产业发展优势。一是聚焦存量工业用地转型。以政府引导和市场资源配置为基础，加快研究低效存量用地转型倒逼机制，产业用地转型收储、出让价格平衡机制，因地制宜推动集中成片存量工业用地整体转型发展。二是推进现有科技园区、文创园区等更新迭代。对园区范围内的载体空间进行利用效率评价，鼓励、引导业主单位推进低效载体空间的更新。

目标任务：至 2025 年，重点推进电气集团机床厂电缆厂工具厂、光明集团东方水产市场等重点存量工业用地转型项目；根据长阳秀带在线新经济生态园产业功能要求，优化产业用地供应；重点推进上海电站辅机厂厂房及辅助车间修缮；杨浦滨江毛

麻仓库等厂房改造项目。

（六）再造新业态行动——商业商务活力再造（牵头推进：区商务委、区投资促进办、区规划资源局按分工牵头推进）

盘活存量资源，焕发商业商务区崭新活力。营造布局合理、结构灵活、功能多元的新业态环境，辐射带动周边区域。一是促进重点商业项目改造升级。按照杨浦区“一圈一带两心多点”商业空间布局体系，改造升级重点商圈，打造城市消费名片。聚焦市级、地区级商业中心，鼓励导入高能级业态，大力发展具有辐射带动作用、功能复合的中央活动区。推动轨道交通站点周边商业区转型升级。引导各类特色商业街深度挖掘资源优势，彰显海派特色。填补商业服务盲区，补足老旧社区居住配套商业服务设施，按服务半径要求配置标准化菜场等主副食品商业网点，推进菜市场更新改造。二是鼓励存量闲置楼宇转化再利用。依托楼宇信息管理系统，及时更新楼宇入驻情况和空置信息，重点跟踪入驻企业动态和楼宇经济数据，做好经济促进和属地化服务工作。鼓励存量闲置楼宇转化再利用，转化为楼宇产业园，为中小微企业创新创业提供空间载体。促进功能混合，提升老旧楼宇改造设计水平和建筑性能，更新改造同步落实绿色低碳措施，打造安全、绿色、智慧楼宇。

目标任务：至2025年，促进重点商业项目改造升级，重点推动五角场万达广场改造和合生汇品牌提升；建设杨浦滨江市级商业中心；推进社区商业、菜市场更新改造；重点鼓励引导商务

楼宇改造升级或转化利用等城市更新项目。

#### 四、实施保障

（一）坚持统一规划引领。贯彻实施城市发展目标和空间发展战略，落实各层级规划关于城市更新的相关规定与要求，统筹落实各专项规划提出的工作任务以及人居环境、公共空间和公共服务设施、市政基础设施、产业和商业商务设施、历史文化风貌保护传承等规划要求。

（二）健全协同推进机制。参照市级工作架构，健全本区城市更新协调推进机制。区城市更新领导小组负责研究、审议城市更新相关重大事项；领导小组办公室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

（三）落实政策和标准支持。聚焦杨浦区城市更新特点和需求，配合市级相关部门研究优化城市更新支持政策、标准规范，并加快推进落实。

（四）加强项目储备和实施。储备库项目实行常态申报、分类管理和动态调整机制，结合发展实际，及时优化调整重点任务、重点项目。六大行动的各牵头单位按分类梳理项目清单和资金来源，合理安排实施时序，具体推进各类城市更新工作，并积极探索片区示范，打造兼顾城市功能优化、民生保障、品质提升和风貌保护、精细化管理的城市更新亮点。政府组织落实城市更新工作相关工作经费。

（五）实行全过程智慧管理。依托全市统一的市城市更新信息系统，为城市更新项目的实施和全生命周期管理提供服务保

障。按照市级具体要求，及时上传城市更新工作相关信息，实行规划、建设、管理、运营的智慧化管理。

（六）开展专项评估考核。配合市级部门落实城市更新评估体系、开展城市更新工作任务推进情况专项年度考核，引导本区城市更新工作向规范化、系统化、可持续化方向发展。

- 附件：1. 杨浦区城市更新机制保障清单
2. 《上海市城市更新指引》相关名词解释清单
3. 杨浦区城市更新添亮点“六新”行动重点任务清单  
（2023-2025年）
4. 杨浦区城市更新添亮点“六新”行动2023年工作计划表

## 附件 1

# 杨浦区城市更新机制保障清单

### 一、杨浦区城市更新协调推进机制

参照市级工作架构，成立杨浦区城市更新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由区主要领导任组长，区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统筹协调全区城市更新工作，研究、审议相关重大事项。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与市级工作架构对应，包括：区政府办公室、区发展改革委、区商务委、区科委、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规划资源局、区建设管理委、区文化旅游局、区国资委、区绿化市容局、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区民防办、区税务局。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区建设管理委），负责区城市更新日常协调督办工作。区规划资源局、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等部门按《上海市城市更新条例》所明确的职责开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由区分管领导兼任，副主任由区建设管理委、区规划资源局、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主要领导兼任。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旧区改造工作专班（职能由杨浦区旧区改造指挥部办公室承担）和旧住房成套改造工作专班（职能由杨浦区旧住房成套改造指挥部办公室承担），由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主要领导任召集人。

各街道负责推进本街道“15分钟社区生活圈”行动，并按照

职责组织公众参与城市更新，配合推进项目实施；各区属国企集团托底支撑，积极参与城市更新，按分工具体组织实施；各相关部门及企业、专家、设计师、市民多元主体共同参与、协同实施。

## 二、杨浦区城市更新专家咨询机制

成立区城市更新专家咨询委员会，邀请各相关专业的专家，包括规划、建设、交通、房管、绿容、产业更新、生态环境、城市安全、文史、社会、经济和法律等领域，参与城市更新有关评审、论证等工作，并为区域城市更新决策提供咨询意见。具体组成办法和工作规则由市规划资源局会同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部门制定，区专家咨询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区规划资源局。区各部门发生的专家咨询和论证经费经区专家咨询委员会审议通过后，由区财政资金保障；充分用好社区规划师专业力量，推动多方协商、多元共治；探索区域设计总控制度，充分发挥建筑师规划设计工作的引领作用和专业技术优势，确保城市更新项目品质提升。

## 附件 2

# 《上海市城市更新指引》相关名词解释清单

对于适用城市更新规划土地政策的更新项目，分为“区域更新”或“零星更新”项目，根据《上海市城市更新指引》明确的“区域更新行动计划-区域更新方案/零星更新项目更新方案”路径，确定实施主体、组织方案认定和实施。

### 一、区域更新

以街坊为单位整体提升转型的“区域更新”由更新统筹主体牵头实施。鼓励市场主体揭榜挂帅申报区域更新方案、参与更新统筹主体的遴选。

1. 针对需整体提升的特定区域（原则上不小于一个街坊），区人民政府（委托区规划资源局）组织编制区域更新行动计划（划示更新区域、明确规划设计条件、更新统筹主体的确定方式等内容，可以包括一个或多个区域），听取市、区各相关部门意见，并组织专家委员会评审后，报市规划资源局。市规划资源局会同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部门审查后，报市人民政府认定。

2. 区人民政府（委托区规划资源局）根据区域更新行动计划遴选或指定各更新区域的更新统筹主体（属于历史风貌保护、产业园区转型升级、市政交通设施整体提升等情形的可制定更新统筹主体），报区政府常务会集体决策，赋予更新统筹主体相应职

能。

3. 更新统筹主体应与区人民政府签署区域更新统筹实施协议，按照区域更新行动计划和实施协议，统筹各利益主体更新意愿，组织编制区域更新方案（包括开发指标、实施主体、实施时序、需要实施的公共要素、利益平衡方案、全生命周期管理清单等），经意见征询和专家评审后，报区规划资源局组织审核，经区人民政府认定后，由更新统筹主体组织实施。

## 二、零星更新

零星更新主要针对有自主更新意愿的自有土地房屋，在符合整体规划的前提下，由物业权利人提或市场主体向区规划资源局申请基本信息（规划信息、地籍信息、支持政策等）、编制项目更新方案（包括规划指标、需要实施的公共要素、实施时序等），报区规划资源局，经区人民政府认定后，由申请人组织实施更新。鼓励各类零星更新和微更新，零星更新对象可覆盖居住、产业、商业商办，以及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等类型，实施主体可以是物业权利人、物业权利人和市场主体的联合体、物业权利人委托的市场主体等。住宅小区零星更新项目由属地街道牵头组织实施，物业权利人编制更新方案。

附件 3

## 杨浦区城市更新添亮点“六新”行动重点任务清单（2023-2025 年）

任务类型		序号	工作任务	推进单位
行动一：点亮新城 (综合区域整体焕新)		1	“一江一河”地区：结合上海杨浦生活秀带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重点推进杨浦滨江南段历史建筑修缮改造；加快滨江南段零星地块土地收储，有序推进滨江中北段土地收储（百联、地产、中石化加油站等）；	区规划资源局、区建设管理委、区发展改革委、区文化旅游局、区滨江办、滨江集团、属地街道等
		2	一江一河重点更新街坊打造更新示范区项目	
行动二： 美好新居(人居环境品质提升)	旧区改造	3	全面完成零星二级旧里以下房屋改造	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区旧区改造工作专班、区旧住房成套改造工作专班、区市场监管局、属地街道
	既有住宅小区改造更新	4	推进小梁薄板等老旧住房成套改造，基本完成小梁薄板房屋改造，重点推进：凤南一村等试点项目	
		5	加快推进各类旧住房更新改造。	
		6	完成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 500 台	
	“美丽家园”建设	7	创建“美丽家园”特色示范小区	
打造“三区联动”的未来生活引领区	8	围绕同济、复旦等高校，实施一系列高校师生居住小区品质提升、周边街区改造和社区治理创新，推动一批“楼栋微整治”“空间微改造”“景观微更新”三微治理项目，打造“NICE2035”、百草园等特色品牌项目。	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环同济发展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区民政局、属地街道	

行动三： 品质新景(公共空间设施优化)	公共空间品质提升	9	逐步推进杨浦滨江中北段岸线贯通（中石化段、上理工段、森林公园段环境整治）；打造人民城市秀带广场；儿童友好公共空间示范区；杨浦大桥以东安浦路以北公共空间项目；船厂区域公共空间项目；滨江路网一期景观提升工程；	区规划资源局、区绿化市容局、区建设管理委、区滨江办、区儿妇工委
		10	全面建设“公园城市”，改建或新建5座公园、8座口袋公园，结合街头绿地改造、单位绿化开放共享等提升社区公园绿地覆盖水平；杨浦滨江创建市级公园城市先行示范区，重点推进杨浦大桥公共空间打造创新型生态城市公园等项目；改造提升新江湾生态走廊；持续推进建筑物立体绿化，贯通绿道网络，拓展公园主题功能；	
		11	新建20个“美丽街区”等市容环境综合品质提升项目，打造1个示范“美丽街区”，配合架空线入地项目同步推进，每年建设不少于5条精品示范路；	
	市政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提升安全韧性	12	完成架空线入地和杆箱整治20公里（全市100公里）；配合推进电网改造项目；年新增公共充电桩不少于400个；滨江南段综合管廊建设；杨树浦路电力隧道工程；海洲变电站、爱国变电站、青石变电站；滨江5G网络建设；滨江停车诱导系统建设；	区建设管理委、区规划资源局、区发展改革委、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区绿化市容局、区生态环境局、区滨江办、区民政局、区文化旅游局、区教育局、区卫生健康委、区体育局、区应急局、区民防办、区地区办、区残联、区滨江办、属地街道、滨江集团、科创集团、投控集团、商贸集团等
		13	完成剩余的老旧燃气管网改造	
		14	老旧供水管道改造，重点检测约145公里排水主管，对其中约18公里排水主管进行修复或改造；虬江开盖前期研究；合流一期干线复线工程及截流管；	
		15	提升桥下空间品质、提升河道景观，重点推进：杨浦滨江无障碍示范区（慢行交通示范区）建设；推进人行天桥适老化改造；持续改善水岸环境，贯通经一河；界泓浜功能景观提升；纬三河景观提升；小吉浦生态治理；推进杨树浦港人文走廊建设，打造生态清洁小流域；鼓励市场运营主体在新江湾城局部水域研究开发利用试点，完善现有滨水活动空间，建设水上运动配套设施。	

行动三： 品质新景(公共空间设施优化)		16	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建城区 40%的区域达到海绵城市建设要求。重点推进：杨浦滨江南段、新江湾城、二钢厂区域等市海绵规划重点区域；在建筑小区、道路广场、河道水利、公园绿地建设和改造中全面贯彻海绵理念，提升显示度与成效；系统推进雨水调蓄设施建设（8 个），实施排水系统提标工程，开展积水点改善工程（4 个小区、2 个路段）；实施黄浦江堤防专项维修工程（4 个）；开展泵闸设施更新维护，按需改造老旧泵闸；雨污混接综合整治 15 个小区；	
		17	完成应急避难场所建设 87 万平方米	
	公共服务设施提升改造	18	15 分钟生活圈行动在各街道全面推进，基本完成基础保障类服务全覆盖，率先建成 1 个 15 分钟生活圈示范性街道。启动推进实施基础教育“高品质”校园建设项目，初高中学段均能新建 1-2 个“高品质”校园；重点推进：杨浦区图书馆滨江馆项目、杨浦文化馆和四平电影院改扩建，228 街坊城市更新及文化运营；社区体育生活圈建设（健身点、步道等共 50 个）；社区睦邻中心空间微改造项目、大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迁建工程、159 街坊文体（为老服务）中心新建和养老院项目、152 街坊 D2-2 地块养老院项目。创建人民城市平凉实践街区；85 街坊会展中心；大桥公共空间亲子剧场及运动场所；滨江区域：定海社区 K6A-01 地块新建初中、杭州路一小分部（86 街坊）新建； 建设 1 个国际一流高品质公共服务设施（如博物馆、医院、图书馆、体育馆等），如长江口二号古船博物馆、世界技能博物馆；	
	践行绿色低碳理念	19	完成公共建筑节能改造面积 117 万平方米，结合住宅修缮同步推进居住建筑节能改造，创建杨浦滨江南段绿色生态城区（更新城区）和低碳实践区、大创谷低碳发展实践区、85 街坊低碳应用；	

行动四： 焕活新筑(历史风貌魅力重塑)	历史文化风貌区、风貌保护街坊、风貌保护道路	20	完成1个以上历史文化风貌保护区、风貌保护街坊、风貌保护道路项目(全市3个)。重点推进：杨浦86街坊三益里更新等。	区规划资源局、区文化旅游局、区建设管理委、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区体育局、区滨江办、滨江集团、科创集团
	历史建筑保护修缮和活化利用	21	打造7个以上历史建筑或文物建筑保护修缮和活化利用示范项目。重点推进：杨浦滨江地区老建筑保护修缮利用，如永安栈房旧址、船厂船坞、杨树浦发电厂、新益棉仓库、慎昌洋行等历史建筑修缮利用，开展毛麻仓库、绿之丘、明华糖仓等工业遗产的功能引入；推进历史建筑如上水工房、三十六宅等的保护利用，中国工程师学会工业材料试验所旧址改建项目；杨树浦水厂深度处理改造、闸北水厂深度处理改造、上海市第一康复医院(圣心医院)保护修缮、旧上海市立医院市卫生实验所修缮(长海医院内)、民京路200号住宅修缮等；谋得利钢琴厂旧址复原修建；研究江湾体育场外围更新改造；	
行动五： 迭代新产(产业园区提质增效)	产业园区转型升级	22	对科技园区、文创园区等范围内的载体空间进行利用效率评价，鼓励引导业主单位推进低效载体空间更新。重点推进：长阳创谷四期清退收储及转型升级；打造大创谷-敦煌艺术中心；推进提升长阳秀带在线新经济生态园；重点推进：电气集团机床厂电缆厂工具厂、光明集团东方水产市场等重点存量工业用地转型项目；	区科委、区商务委、区规划资源局、区建设管理委、城投集团、区滨江办、滨江集团、科创集团、投控集团等
	厂房改造	23	重点推进：上海电站辅机厂厂房及辅助车间修缮；杨浦滨江毛麻仓库等厂房改造项目；绳网厂改建项目；	
行动六： 再造新业(商业商务活力再造)	商圈改造升级	24	推进重点商业项目改造升级，重点推进：五角场万达广场改造和合生汇品牌提升；推进社区商业、菜市场更新改造；建设滨江市级商业中心；	区商务委、区投促办、区规划资源局、区建设管理委、区滨江办、滨江集团、商贸集团、投控集团、卫百辛集团、属地街道等
	商务楼宇改造升级	25	鼓励引导楼宇改造升级或转化利用等城市更新项目，包括杨浦176街坊城市更新项目、延吉物业城市更新项目、科技大厦改造租赁公寓等；	

## 附件 4

# 杨浦区城市更新添亮点“六新”行动 2023 年工作计划表

序号	任务类型		工作任务	项目数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2023 年进度目标
1	行动一：点亮新城 (综合区域整体焕新)		“一江一河”地区：结合上海杨浦生活秀带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重点推进杨浦滨江南段历史建筑修缮改造；	3	区滨江办、滨江集团	区文化旅游局	瑞裕船厂修缮工程（含周边绿化）：力争 2023 年三季度开工。 原国棉九厂厂房修缮：力争 2023 年开工。 原慎昌洋行财务大楼：主体已完工，计划 5 月完成收尾。
2			加快滨江南段零星地块土地收储，有序推进滨江中北段土地收储（百联、地产、中石化加油站等）	5	区规划资源局	区滨江办、滨江集团	推进滨江南段地区老松潘泵站、水厂西块（涉及天章路建设）等零星土地收储；力争完成滨江中北段地区中石化定海加油站征收以及复兴岛地区地产集团（建材集团）收储，推进复兴岛地区百联集团土地收储。
3			一江一河重点更新街坊打造更新示范区项目	50 (0)	区规划资源局、滨江集团	区城市更新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属地街道	1、6 月底前完成宁国路、杨树浦港、江浦路、渔人码头片区方案设计（区规资局）； 2、细化更新示范区具体项目清单并推进实施（滨江集团）。
4	行动二：美好新居（人居环境品质提升）	旧区改造	零星二级旧里以下房屋改造	8	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	旧改指挥部成员单位	2023 力争收尾 8 个基地，加快完成全区旧改征收基地房屋补偿决定“全覆盖”；加快推进旧改征收基地居民户签搬和遗留问题处置进度。
5		既有住宅小区改造更新	小梁薄板等旧住房成套改造	2	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	区成套改造指挥部成员单位	加快邯郸路 500、524 弄和风南一村等 7.4 万平方米、2400 余户居民旧住房成套改造。
6			各类旧住房更新改造	8	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	区地区办、区规划资源局、区建设管理委、属地街道	完成 50 万平方米“美丽家园”建设。
7			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	1	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	区建设管理委、区规划资源局、区市场监管局、属地街道	完成 200 台多层住宅加装电梯任务。

8		“美丽家园”建设	创建“美丽家园”特色示范小区	1(0)	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	区地区办、属地街道	结合“美丽家园”硬件建设，打造特色示范小区。
9		打造“三区联动”的未来生活引领区	围绕同济、复旦等高校，实施周边街区改造和社区治理创新，推动一批“楼栋微整治”“空间微改造”“景观微更新”三微治理项目，打造“NICE2035”、百草园等特色品牌项目。	2	环同济发展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区民政局、属地街道		积极探索“新三微治理”。举办2022年“三微治理”优秀案例发布暨“杨浦区最美居民区社区工作者”风采展示会；启动新一年的“三微治理”工作（3月）。开展“三微治理”优秀项目征集及督导工作，深入推进“参与式社区规划”工作（下半年）。
10			围绕同济、复旦等高校，实施一系列高校师生居住小区品质提升	1	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	四平路街道	实施同济新村“美丽家园”建设。
11		公共空间品质提升	逐步推进杨浦滨江中北段岸线贯通（中石化段、上理工段、森林公园段环境整治）；	3	区滨江办、滨江集团		推进滨江中北段一中石化段、上理工段、共青森林公园。
12			打造人民城市秀带广场；儿童友好公共空间示范区；杨浦大桥以东安浦路以北公共空间项目；船厂区域公共空间项目；滨江路网一期景观提升工程	5	区委宣传部、区妇儿工委、区滨江办、滨江集团	区妇儿工委各成员单位	1、打造人民城市秀带广场；2、力争儿童探索乐园于2023年12月开园；上海国际儿童中心的建设研究，选址，立项和建设开工；进一步完善“1+N”儿童友好公共空间格局，提升杨浦滨江儿童友好服务空间；进一步丰富“儿童+”系列活动项目库；编写示范区建设导则；3、推进杨浦大桥以东安浦路以北公共空间（楔形绿地）项目建设；4、推进船厂区域公共空间项目；5、完成滨江路网一期工程景观建设。
13	行动三：品质新景（公共空间设施优化）		全面建设“公园城市”	4	区绿化市容局 区滨江办	区发展改革委、区建设管理委、区规划资源局、属地街道、滨江集团	杨浦滨江创建市级公园城市先行示范区；2023年计划改建1座社区公园，新建改建3座口袋公园。
14			新建“美丽街区”，打造示范“美丽街区”，并配合架空线入地项目同步推进	1	区绿化市容局	区建设管理委、区城管执法局、区规划资源局、属地街道	计划完成关山路、本溪路等“美丽街区”建设项目，打造五角场城市副中心示范“美丽街区”。

15	行动三: 品质新景(公共空间设施优化)	市政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提升安全韧性	精品示范路建设	1	区建设管理委	五角场街道、区公安分局交警支队、区绿化市容局	国年路(邯郸路-四平路)、国福路(政肃路-政修路)、国达路(邯郸路-政修路)、政熙路(国泰路-国顺路)、政化路(国权路-国定路)。分批开工, 三季度主体工程完工, 四季度收尾。
16			实施架空线入地和杆箱整治; 配合推进电网改造项目; 新建电动汽车公共充电桩; 推进杨树浦路电力隧道工程、爱国变电站、青石变电站;	4	区建设管理委、滨江集团	区公安分局交警支队、属地街道;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	1、实施 16 公里架空线入地和杆箱整治; 2、新增电动汽车公共充电桩不少于 400 个; 3、爱国变电站 2023 年竣工; 4、协调推进杨树浦路电力隧道工程。
17			滨江南段综合管廊建设; 滨江 5G 网络建设; 滨江停车诱导系统建设; 海洲变电站	4	区科委、区滨江办、滨江集团		结合滨江路网同步实施综合管廊; 滨江停车诱导系统结合地块开发同步分阶段实施; 海洲站结合杨浦公务码头陆域基地建设; 推进滨江 5G 网络建设。
18			老旧燃气管网改造	1	区建设管理委		计划完成 30 公里(暂定), 以燃气公司计划为准。
19			老旧供水管道检测和改造; 虬江开盖前期研究; 合流一期干线复线工程及截流管;	3	区建设管理委	区公安分局交警支队、属地街道; 市水务局、市城投水务集团、区规划资源局、区土储中心	1、2023 年完成 145 公里排水主管的结构检测; 15 公里排水主管修复, 涉及 26 条路段。 2、虬江开盖前期研究; 持续开展方案研究。 3、合流一期干线复线工程及截流管; 配合城投水务集团建设。
20			提升桥下空间品质、提升河道景观	2	区绿化市容局	区建设管理委、区城管执法局、属地街道	计划完成内环、中环桥下空间品质提升项目。
21			鼓励市场运营主体在新江湾城局部水域研究开发利用试点, 完善现有滨水活动空间, 建设水上运动配套设施	1	区体育局	投控集团、区建设管理委、区绿化市容局、属地街道	研究制定开展水上运动方案和运作模式论证。
22			推进人行天桥适老化改造; 持续改善水岸环境, 贯通经一河; 界浜滨功能景观提升; 纬三河景观提升; 小吉浦生态治理; 推进杨树浦港人文走廊建设, 打造生态清洁小流域	7	区建设管理委	属地街道	1、完成市光路人行天桥适老化改造; 2、经一河 2023 年完工; 2023 年完成纬三河景观提升、小吉浦生态治理项目; 计划 2023 年 3 月底界浜滨功能景观提升工程完工; 3、杨树浦港景观提升三期年内开工; 4、完成生态清洁小流域实施方案编制。

23	行动三：品质新景（公共空间设施优化）	市政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提升安全韧性	杨浦滨江无障碍示范区（慢行交通示范区建设）		1	区残联	滨江集团、区建设管理委	推进建设，打造全龄友好的慢行环境。
24			杨浦滨江江南段海绵城市市级重点区域建设		3	滨江集团		1、公共空间提升：目前已基本完工，复工后根据绿化种植时间完成剩余景观施工，上半年完工。 2、天章路宁远路：力争上半年启动管线搬迁，年内完成船坞的围护以及天章路桥的基础。 3、安浦路（双阳路-平定路）：年底基本完工。
25			系统推进雨水调蓄设施建设，实施排水系统提标工程，开展积水点改善工程（小区、道路）；实施黄浦江堤防专项维修工程；开展泵闸设施更新维护，按需改造老旧泵闸		6	区建设管理委	1、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属地街道。 3、市海事局	1、2023年9月底完成4个小区积水点改造。2、2023年底完成杨树浦港泵闸、随塘河泵站、中原河水闸、嫩江河泵站4处泵站泵闸维修工程，启动经一河橡胶坝更换维修工程；3、2023年5月底完成黄浦江-复兴岛运河范围内的上海国际时尚中心以及友谊物流段防汛墙专项维修；2024年5月底完成黄浦江-复兴岛运河范围内的航运公安局浮码头-广德路等段防汛墙维修；4、新江湾调蓄池完工，民星北、松潘、同济、复旦调蓄池主体施工，周家嘴调蓄池开工，霍山-惠民、周塘浜调蓄池力争开工。排水管道提标工程5条路段、积水点改善两条路段完工。
26			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在建筑小区、道路广场、水务系统、公园绿地建设和改造中全面贯彻海绵理念，提升显示度与成效	建筑小区	3(1)	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区建设管理委		1、结合美丽家园建设。 2、159地块开发项目等。
				道路广场	3(2)	区建设管理委、滨江集团		1、顺平路（爱国路-白洋淀小区），人行道透水结构：一季度附属工程收尾，二季度建成通车。2、政治路黑山路，人行道透水结构：一季度附属工程收尾，二季度建成通车。3、滨江路网工程建设同步建设海绵+道路。
				水务系统	4(0)	区建设管理委		新江湾城东排水系统初期雨水调蓄工程2023年底完工；完成纬三河景观提升、小吉浦生态治理项目；2023年3月底界泓浜功能景观提升工程完工。
				公园绿地	4	区绿化市容局	区发展改革委、区规划资源局	新建武川路社区A5-01地块等3处公共绿地，2023年12月底前完成；新江湾环卫停车场建设。

27	行动三：品质新景（公共空间设施优化）	公共服务设施提升改造	雨污混接综合整治小区	1	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区建设管理委	延吉新村街道、长白新村街道	推进 8 个结合雨污混接综合改造“美丽家园”项目。
28			应急避难场所建设	1	区民防办		应急避难场所每年新建 29 万平方米。
29			15 分钟生活圈行动在各街道全面推进；打造 15 分钟生活圈示范性街道。	12	区规划资源局、区发展改革委、区地区办、属地街道	科创集团	1、牵头制定形成杨浦区 15 分钟社区生活圈行动方案（2 月底前）；会同区发展改革委、区地区办，指导试点街道——江浦街道完成社区行动蓝图、年度行动计划的编制（2 月底前）；会同区发展改革委、区地区办，指导街道完成社区行动蓝图、年度行动计划的编（6 月底前）。 2、属地街道按照年度行动计划，推进项目实施（全年）。 3、长白街道 228 街坊城市更新及文化运营样板，预计 3 月初完成竣备备案，5 月 1 日试运营。
30			启动推进基础教育“高品质”校园建设项目； 滨江区域：定海社区 K6A-01 地块新建初中、杭州路一小分部（86 街坊）新建；	3	区教育局		推进新建 1 个“高品质”校园；新江湾城 G1-02A 地块学校建设项目办理前期手续，年内施工招标。 定海社区 K6A-01 地块新建初中力争取得施工许可证；杭州路一小分部（86 街坊）新建推进前期手续办理。
31			杨浦区图书馆滨江馆项目、杨浦文化馆	2	区文化旅游局		持续推进杨浦区图书馆滨江馆建设（结合中节能项目），研究图书馆功能布局；建设杨浦区文化馆改扩建工程，推进功能布局研究。
32			四平电影院改扩建	1	投控集团	四平路街道	力争建成。
33			社区体育生活圈建设（健身点、步道等）	1	区体育局	属地街道	新（改）建 40 个市民健身苑点、4 条健身步道、2 个健身驿站、2 片多功能运动场、2 个市民健身中心。
34			大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迁建工程等	1	区卫生健康委	属地街道	一季度末完成工程桩基 30%建设；二季度末获得非桩基部分施工许可证，开始施工；三季度末完成桩基施工和围护桩施工；四季度末完成基坑开挖，大底板浇筑完成。

35	行动三：品质新景（公共空间设施优化）	公共服务设施提升改造	文体（为老服务）中心和养老院项目	3	区民政局	江浦路街道	1、159街坊B2-02地块文体（为老服务）中心新建工程项目结构封顶，外立面施工，计划5月份进入装修施工阶段，2023年底项目基本建成。2、159街坊B2-06地块养老院现地下室施工，计划三季度结构封顶，2024年上半年建成。3、152街坊D2-2地块养老院项目现主体施工，计划三季度结构封顶，2024年8月建成。
36			创建人民城市平凉实践街区	1	平凉路街道	区滨江办、区发展改革委、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区绿化市容局、商贸集团、卫百辛集团	践行人民城市重要理念，聚焦“三生融合、四宜兼具、各美其美、美美与共”的目标，推进“人民城市”平凉实践街区相应创建工作。
37			85街坊会展中心；大桥公共空间亲子剧场及运动场所；建设1个国际一流高品质公共服务设施（如博物馆、医院、图书馆等）	3	滨江集团	区文化旅游局、区人保局	推动世界技能博物馆试运营及开馆活动举行；85街坊会展中心项目与大桥公园公共空间二期项目合并；二季度力争项目开工；研究长江口二号古船博物馆设计方案。
38		践行绿色低碳理念	公共建筑节能改造	1	区建设管理委		市级指标任务未下达，以市级指标为准。
39			居住建筑节能改造	1	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		结合住宅修缮同步推进居住建筑节能改造。
40			杨浦滨江南段绿色生态城区建设和滨江南段低碳发展实践区建设	2	区滨江办	区建设管理委、区生态环境局、区发展改革委、区绿化市容局、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属地街道	结合滨江南段开发持续推进绿色生态试点城区建设。完成滨江南段低碳发展实践区终评。
41			大创谷低碳发展实践区	1	区生态环境局、科创集团		持续推进大创谷低碳发展实践区项目建设和评估。
42			85街坊低碳应用	1	滨江集团		85街坊：一季度开始桩基施工；年度目标启动新建部分地库土方开挖并完成第二道支撑施工。

43		历史文化风貌区、风貌保护街坊、风貌保护道路	完成1个以上历史文化风貌保护区、风貌保护街坊、风貌保护道路项目（全市3个）。重点推进：杨浦86街坊三益里更新等。	1	滨江集团		86街坊项目：一季度方案评审并完善；二季度获取土地证；三季度获取方案批复；四季度取得工程规划许可证及施工许可证；年底前完成原有房屋拆除及场地平整，具备桩基施工条件。
44	行动四：焕发新筑（历史风貌魅力重塑）	历史建筑保护修缮和活化利用	杨浦滨江地区老建筑保护修缮利用，如船厂船坞、新益棉仓库、永安栈房旧址、杨树浦发电厂、上水工房，开展毛麻仓库、绿之丘、明华糖仓等工业遗产的功能引入	7	区滨江办、区文化旅游局		推进原三新纱厂仓库、原国棉九厂厂房和仓库、原电厂水泵房、电站辅机厂西厂、辅助车间、瑞镛船厂、原慎昌洋行财务大楼等老建筑修缮改造。
45			杨树浦水厂深度处理改造建设工程、闸北水厂深度处理改造；	2	区建设管理委	区文化旅游局、市城投水务集团	由市城投水务集团实施建设，杨树浦水厂深度处理改造工程计划完成土建工程60%。启动四阶段改造，以实现全厂深度处理；闸北水厂深度处理改造工程启动清水河开河。
46			中国工程师学会工业材料试验所旧址修缮项目、民京路200号住宅修缮、三十六宅保护性开发、谋得利钢琴厂7号楼旧址复原修建及整体提升工程	4	区文化旅游局、科创集团	区规划资源局	工程师协会及200号修缮在6月18日开工，年底前完成加固工作；年底前完成三十六宅保护性开发路径及模式的研究；钢琴厂7号楼旧址复原修建于三季度竣工，整体提升工程计划二季度完成设计方案，三季度开工建设。
47			旧上海市立医院市卫生实验所修缮（长海医院内）	1	区文化旅游局	市文物局	完成修缮工程。
48			研究江湾体育场外围更新改造	1	区体育局、区建设管理委		结合政立路大修方案研究江湾体育场更新改造，改善政立路人行道宽度。
49			上海市第一康复医院（圣心医院）保护修缮	1	区卫生健康委、区文化旅游局	上海市第一康复医院、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	完成5号、6号楼保护修缮。
50			园区转型升级	长阳创谷四期清退、收储及转型升级；打造大创谷-敦煌艺术中心	2	科创集团 区规划资源局	

51			提升长阳秀带在线新经济生态园	1	区科委	区规划资源局	推动长阳秀带实现在线新经济产业跨越式发展行动方案；根据生态园产业功能要求优化产业用地供应。
52	行动五：迭代新产(产业园区提质增效)	厂房改造	电气集团机床厂电缆厂工具厂存量工业用地转型项目	1	区规划资源局	滨江集团	会同电气集团研究更新方案。
53			光明集团东方水产市场存量工业用地转型项目	1	城投集团		杨浦城投集团与光明集团下属的上海水产集团，计划推进组建项目合资公司，同时推进地块更新的控规调整、补地价等更新工作。
54			上海电站辅机厂厂房及辅助车间修缮；杨浦滨江毛麻仓库等厂房改造	2	区滨江办	滨江集团	结合上海杨浦生活秀带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推进上海电站辅机厂厂房及辅助车间修缮，实现毛麻仓库等载体功能导入。
55			绳网厂改建项目	1	环同济促进办、投控集团		投控集团配合区科委、环同济促进办做好绳网厂项目各项前期准备工作。
56			商圈改造升级	五角场万达广场改造和合生汇品牌提升	2	区商务委	
57	优化滨江商业布局	1		区滨江办	区商务委、滨江集团	完成滨江南段商业研究报告更新。	
58	推进社区商业、菜市场更新改造；	3		商贸集团		完成“振原”“腾越”两家菜市场综合改造；开展“国定”菜市场智慧化改造。	
59	行动六：再造新业(商务商业活力再造)	商务楼宇改造升级	鼓励引导楼宇改造升级或转化利用等城市更新项目	X	区投促办、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		根据企业主体申报情况，鼓励引导更新，数量以年末统计为准。目前我区商办楼宇改造利用项目主要为转保障性租赁住房。
60			杨浦176街坊城市更新项目	1	区规划资源局、区建设管理委	环同济促进办、投控集团	持续推进176街坊城市更新项目建设。
61			延吉物业城市更新项目	1	区规划资源局、区建设管理委	卫百辛集团	完成控规调整，持续推进延吉物业城市更新项目前期工作。
62			科技大厦改造租赁公寓	1	科创集团		预计三季度完成土建，四季度家具家电软装布置。
合计				152项			备注：滨江区域焕新与其他五大行动有交叉的项目，不重复计入总数

---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办、区政协办、区法院、区检察院、  
区各人民团体。

---

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5月15日印发

---